证券代码：688225　　证券简称：亚信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6

亚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暨辞去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亚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彭晓敏女士转来其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6〕30号）。彭晓敏女士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系因其原任职的其他企业事项导致，该事项不涉及本公司，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日，董事会收到彭晓敏女士书面辞去职务的申请，彭晓敏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二、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的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彭晓敏	财务总监	2026 年 11 月 24 日	2029 年 9 月 20 日	工作调整	是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晓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但作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其获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根据《上市公

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予以作废。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彭晓敏女士辞去职务的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职务交接工作，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同时，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由副董事长、总经理马红军先生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公司将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亚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5日